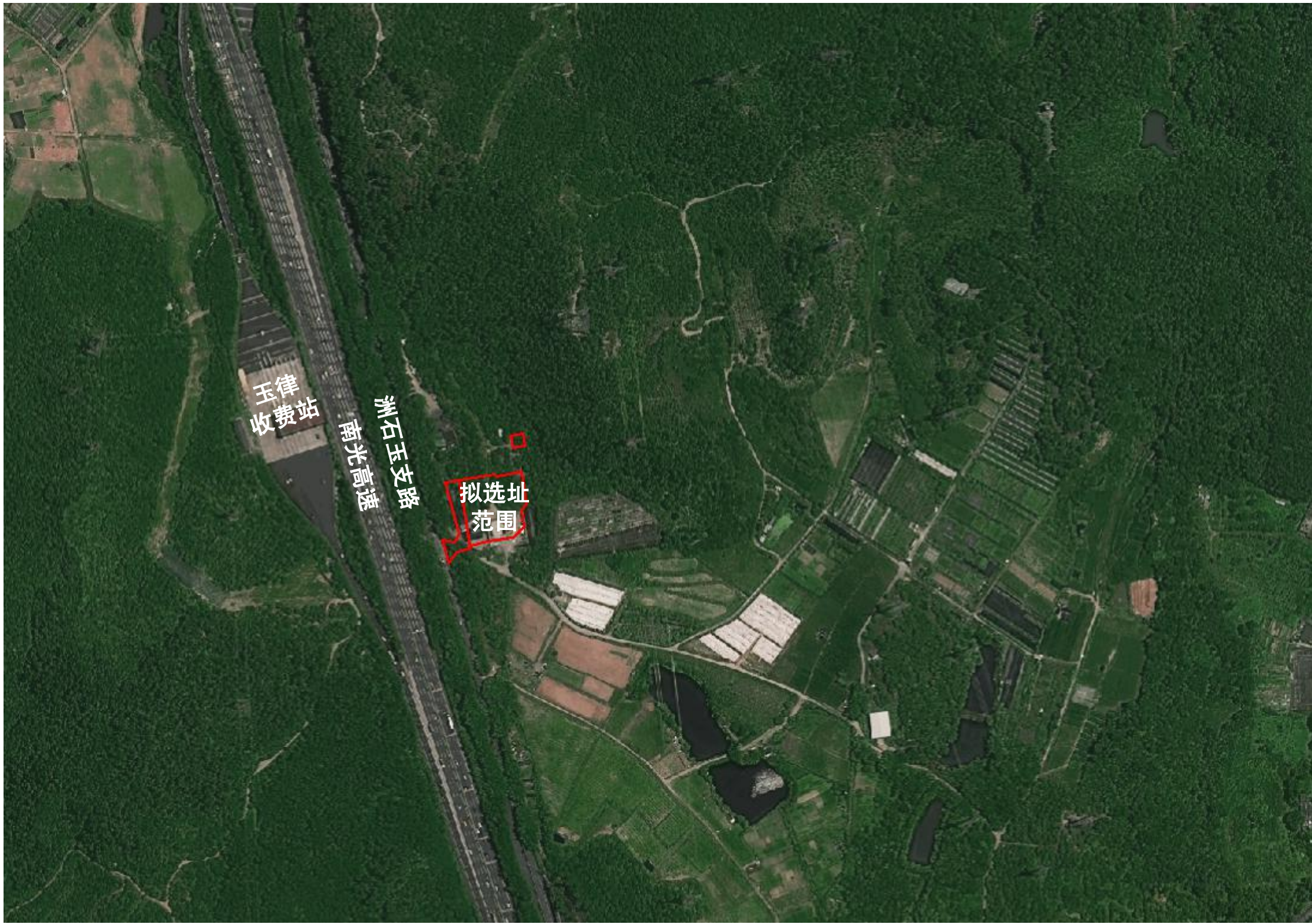


项目区位图

直供专线项目配套分输站工程及进站道路选址位于光明区玉塘街道，洲石玉支路东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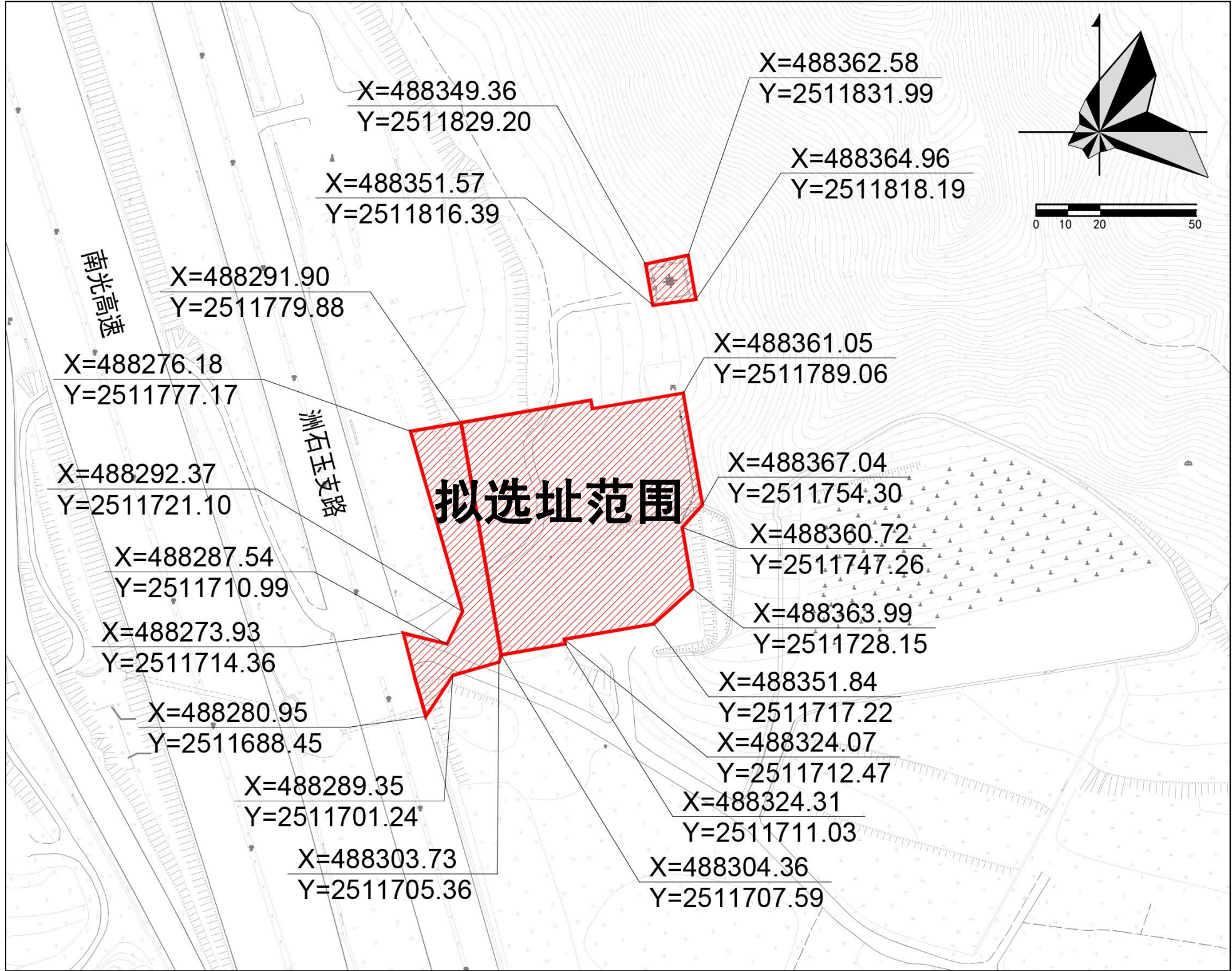
本项目在现状西气东输二线管道工程广州-深圳支干线17#阀室的基础上进行扩建，以实现用地集约，同时减少对城市的影响。

本项目服务于光明电源基地，对于保障深圳中西部电力需求、优化深圳电源结构和布局具有重要意义，亟需建设。



项目选址方案

直供专线项目配套分输站工程及进站道路总用地面积为6074平方米（含17#阀室已发证宗地面积1209平方米），本次新增用地4865平方米。其中，分输站用地为4855平方米，分输站配套道路为1219平方米。



基本生态控制线论证方案

直供专线项目配套分输站工程及进站道路用地全部位于基本生态控制线内。

根据《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本项目属于市政公用设施，为基本生态控制线准入类型，与基本生态控制线兼容。

项目涉及生态线范围，不涉及重要的生态敏感区，项目建设对光明区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需加强项目规划管控，降低生态环境影响，提高项目建设标准，在后期规划设计、开发建设中遵循生态优先的原则采取生态修复措施来加强对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



项目规划设计条件

（一）分输站工程及进站道路用地规划

- 1.用地面积：6074平方米（其中，分输站用地为4855平方米，分输站配套道路为1219平方米）；
- 2.用地性质：供应设施用地（U1）；
- 3.建筑容积率 ≤ 0.016 ；
- 4.建筑覆盖率 $\leq 1.6\%$ ；
- 5.建筑间距满足日照、消防等规范要求；
- 6.建筑高度 ≤ 5 米；
- 7.建筑面积 ≤ 100 平方米；
- 8.绿化覆盖率：不作具体要求；
- 9.01-03开口位于洲石玉支线，宽度4m，长度约90m，作为公共通道保障24小时不间断对公众开放。

（二）总体布局及建筑退线要求

- 1.建筑布局以最终审定的总平面图为准
- 2.建筑退线要求：不作具体要求
- 3.建筑应与周边景观协调，并应满足《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及相关规范要求

（三）市政设施要求

出入口、给水、雨水、电力、通信均与周边市政道路接口协调对接。

（四）其他

为给规划实施预留弹性，该项目规划选址方案边界和规划设计条件（包括用地规模、建设规模等）可根据后续项目勘察、设计等实际情况进行微调，不视为对已批准规划的调整。

